

2019 年追加扶贫预算资金公开说明

为加快推进建档立卡贫困村和贫困人口脱贫，结合精准扶贫工作实际情况，经区扶贫办提出资金需求，追加 2019 年度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25 万元，统筹用于全区脱贫攻坚工作。

峰城区财政局

2019 年 11 月 25 日